

证券代码：300488

证券简称：恒锋工具

公告编号：2025-055

债券代码：123239

债券简称：锋工转债

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减持股份结果的公告

高级管理人员姚海峰先生、何勤松先生、周姚娟女士、郑继良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5年5月26日披露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姚海峰先生、何勤松先生、周姚娟女士、郑继良先生计划自减持预披露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拟减持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减持股份方式	拟减持数量（股）	拟减持数量占剔除已回购股份后公司总股本比例
1	姚海峰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不超过8,424股	0.0050%
2	何勤松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不超过8,424股	0.0050%
3	周姚娟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不超过8,424股	0.0050%
4	郑继良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不超过7,702股	0.0045%

近日，公司分别收到高级管理人员姚海峰先生、何勤松先生、周姚娟女士、郑继良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减持股份结果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已届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1. 股份减持来源：均为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授并已解除限售的股份

以及前述因权益分派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2.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占剔除已回购 股份后公司总 股本比例
姚海峰	集中竞价交易	2025年7月22日	39.00	4,200	0.0025%
何勤松	集中竞价交易	2025年9月16日	37.80	6,700	0.0039%
周姚娟	集中竞价交易	2025年9月16日	37.69	1,800	0.0011%
郑继良	集中竞价交易	2025年9月16日	37.65	7,700	0.0045%

3.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 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股)	占剔除已回购 股份后公司总 股本比例	股数 (股)	占剔除已回购 股份后公司总 股本比例
姚海峰	合计持有股份	33,694	0.0198%	29,494	0.017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424	0.0050%	4,224	0.0025%
	有限售条件股份	25,270	0.0148%	25,270	0.0148%
何勤松	合计持有股份	33,694	0.0198%	26,994	0.015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424	0.0050%	1,724	0.0010%
	有限售条件股份	25,270	0.0148%	25,270	0.0148%
周姚娟	合计持有股份	33,694	0.0198%	31,894	0.018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424	0.0050%	6,624	0.0039%
	有限售条件股份	25,270	0.0148%	25,270	0.0148%
郑继良	合计持有股份	30,806	0.0181%	23,106	0.013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702	0.0045%	2	0.0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23,104	0.0136%	23,104	0.0136%

注：本公告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其他相关说明

1. 上述股东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

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相关规定。

2. 上述股东本次减持计划均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一致，不存在违规情形。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届满。

3. 上述股东均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姚海峰先生、何勤松先生、周姚娟女士、郑继良先生分别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减持股份结果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8 日